浙江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发展

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

（送审稿）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十四届九次、十次全会和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推进大会精神，有效对接《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实施方案（2021—2025年）》，全面贯彻省委数字化改革工作部署，有力落实《浙江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发展“十四五”规划》，特制定浙江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塑造变革，创新突破，为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作出重要贡献。

二、基本原则

坚持守正创新。守正创新是实现跨越发展的“根”和“魂”。要守正立本，从党的百年奋斗历程和伟大成就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要创新立魂，从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战略定位和发展目标中把牢方向和路径，在实现精神富有中谱写广电篇章；要担当立策，从浙江广播电视的时代要求和现实需求中找准使命和愿景，在打造新时代文化高地中展现广电风采。

坚持数字赋能。数字赋能是实现转型发展的“路”和“桥”。要坚持数字开源，抓项目挖潜力、激活力，迭代核心驱动力，在全面梳理、提质增效中拓展发展新空间；要坚持数字蓄势，抓项目增动力、提张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在纵向贯通、横向联动中走出发展新路径；要坚持数字蝶变，抓项目聚合力、强实力，打造核心品牌力，在高效集成、内生重构中孕育发展新模式。

坚持塑造变革。塑造变革是实现裂变发展的“血”和“脉”。要以变革找出路，突出整体智治，深化数字化改革，提升全省广电系统一体化水平；要以变革抓破局，突出综合提能，建设变革型组织，增强全省广电系统自我革新能力；要以变革创未来，突出争先创优，增强“没有走在前列也是一种风险”的忧患意识，努力实现工作重要指标全面快跑领跑。

三、主要目标

到2022年底，全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领域初步实现公共服务全面提升、生产要素全域赋能、系统规则全面重塑的改革创新、发展转型新局面；到2024年底，初步形成公共服务品质化、产业发展国际化、行业治理现代化的发展新格局，高水平建设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强省，成为新时代文化高地建设的排头兵、全国广播电视事业发展的领跑者。

按照“年年有变化、两年有突破、三年大进展”的目标要求，以“1235”改革发展工作部署为主要抓手，实施好三年行动计划。

锚定“一个目标”：争当新时代文化高地建设的排头兵，勇当全国广播电视事业发展的领跑者，是我省广播电视历史发展逻辑的时代演进，更是新发展阶段的目标追求。**争当新时代文化高地建设的排头兵，**就是守好“红色根脉”、增强精神力量，全面提升以文化人能力，实现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高质量创新性发展，努力成为浙江加快打造新时代文化高地的单元样本；**勇当全国广播电视事业发展的领跑者，**就是树立广播电视事业发展“全国看浙江”的雄心壮志，以“在共同富裕中实现精神富有、在现代化先行中实现文化先行”为己任，努力成为全国广播电视最具发展活力、创新活力、创业活力的地区。

实现“两个确保”：**确保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在广电系统落地落实**，就是坚决做到省委省政府有决策部署，全省广电系统迅速响应和积极行动，以实际成果检验抓落实成效。**确保行业重要指标稳居全国第一方阵**，就是坚持不懈抓管理、强服务、提质量、促发展，让我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重要指标始终走在全国前列。

突出“三个重点”：**突出忠诚履职、守牢阵地**，就是把政治引领、强化担当作为根本前提，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始终做到“两个维护”，牢牢把握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突出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就是紧紧围绕中央决策、省委部署，聚焦我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数字化改革、打造新时代文化高地等核心任务，全力以赴发挥广电作用。**突出守正创新、争创特色**，就是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快理念创新、机制创新、科技创新、业态创新，坚定不移在文化供给侧提供更多优质服务和产品。

实施“五大工程”：**实施新时代视听作品生产传播工程**，就是加强全流程管理服务，让浙江的视听作品更好讲述浙江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提升国际传播能力。**实施新时代智慧广电建设工程**，就是加快建设新平台、新网络、新支撑、新内涵，以数字化、智慧化推动全行业高质量创新性发展。**实施新时代重大平台创新发展工程**，就是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围绕产业发展、媒体融合、精品创作等重点，推动政策保障更有力、项目服务更高效。**实施新时代行业管理优化工程**，就是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体系，完善制度，健全机制，全面提升行业监测监管效能，全面加强安全播出保障能力。**实施新时代广电强基工程**，就是让党的全面领导在全省广电系统一贯到底，建强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工作体系，建设新时代高质量的人才队伍。

四、重点任务

1. 实施新时代视听作品生产传播工程，全国领先、全球辐射的首位度得到进一步提升

**1.加强重大主题宣传。**聚焦首要政治任务，突出“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用心用情用力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报道，讲好新思想扎根浙江大地的生动实践。优化广播电视媒体“头条”和网络视听媒体“首页首屏首条”建设，落实2022年重大主题宣传策划方案，开展好“新时代的答卷”主题宣传活动，组织指导全省广电媒体紧紧围绕迎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工作主线，加强议程设置、选题策划，推进主题宣传有声有色、氛围热烈。围绕杭州亚运会和亚残运会、延安整风和延安文艺座谈会80周年、新中国成立75周年、邓小平南方谈话30周年、抗美援朝胜利70周年、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一带一路”倡议10周年等重大节点，开展主题主线宣传，展示浙江良好形象。做好“我们的新时代”主题作品创作展播活动、“恢宏新时代、逐梦向未来”重点节目展播活动，展现时代成果，振奋民族精神，开展好“创新理论传播工程”工作，加强电视理论节目创新，更好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宣传阐释。

**2.打造视听精品力作。**按照“找准选题、讲好故事、拍出精品”的要求，落实省委关于推进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先行示范的部署，统筹集中全省优质创作资源，深化文艺精品创优工程，鼓励题材多样化、类型多元化，创作生产一批展示中国风范、浙江特色的优秀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文艺作品。加强综艺节目主题内容策划，不断推出倡导主流价值观、传播社会正能量的优秀作品，多主体、多层次、全领域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力争每年创作生产100部广播电视节目、80部网络视听作品，且有12部以上广播电视作品、6部以上网络视听作品在全国产生重大影响。

**3.提高节目频道质量。**健全节目创新创优促进机制，提升原创节目研发能力。做亮理论节目品牌，培育优秀文化类品牌节目，加大主题类公益广告制作展播力度。做好全国优秀新闻作品、创新创优节目、少儿精品项目扶持、公益广告推优工作，力争到2024年入选国家广电总局相关扶持项目达30个以上。制发《深化十四五时期广播电视对农节目建设工作意见》，做好通用性电视对农节目资源拓展和建设。加快省市台电视频道和县级台高清化建设，力争2022年达90%、2023年达100%；加强4K超高清电视节目视频素材库建设，提升储备量。推进各专业频率频道优化结构、精简精办、融合创新，完成全省9家公共频道定位的优化调整。

**4.提升国际传播能级。**加强国际交流合作平台建设，强化节展活动功能，打造更立体、全面、高效的广播电视国际传播矩阵。进一步提升中国国际动漫节、MIP CHINA杭州·国际电视内容高峰论坛、中国电视艺术创新峰会、西湖国际纪录片大会的专业化、国际化、产业化、品牌化、市场化水平，打造国际文创金名片。争取“中国—阿拉伯国家广播电视合作论坛”永久落户杭州；联合浙江大学开展中非视听节目合作。加大优秀电视节目译制资助，支持浙江广电集团优化国际频道、英语传播窗口、境外新媒体账号、国际传播联盟“四位一体”布局；支持中国（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实验区建设国际性影视云交易平台，更好打造展现浙江精彩、讲好中国故事的海外发声通道。

（二）实施新时代智慧广电建设工程，数字赋能、创新蝶变的显示度得到进一步提升

**5.建设智慧广电新平台。**依托我省县级融媒体中心省级技术平台“中国蓝云”，采用“中国蓝云”加本地云的混合云方式推进全省广电制播业务上云工作，探索实现异构云业务互通、数据共享，提升垂直行业传播分发效能和输出服务能力，拓展全方位协作传播平台版图，构建融合媒体云平台新格局。坚持“4K先行、兼顾8K”，提升云化超高清节目制播能力；开展5G广播等新技术研究，探索构建新型无线广播电视网络，推动广电制播系统IP化更加广泛，推进制播体系技术升级。

**6.开发智慧广电新网络。**推动有线电视网络IP化、光纤化改造，促进IPv6规模部署和应用。到2024年，争取全省广电网络光纤到户覆盖率达95%，100M及以上宽带比例达95%，基本具备4K超高清视频和1000M宽带普遍服务的能力；推动5G无线网络建设运营工作，“以移带固、以固促移”，形成具有广电特色的5G产品和服务能力；推动基于分布式的云计算平台建设，夯实云网融合的数字化基础设施底座。

**7.探索智慧广电新领域。**把“智慧家庭创新研究与应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实验室”打造成为广电总局重点实验室，积极承担总局科技项目，加快成果呈现，提高成果转化，积极推进城乡协调发展先行示范。完善以“华数瞄”为代表的机顶盒超终端产品适老化设计改造，研发多终端、多协议、跨网络的“梧桐树”广电物联网统一平台，打造全新的5G融媒体平台。到2024年，形成有线智能机顶盒、智能网关、智能头显、智能手机、智能电视等泛智能终端的规模化应用。

**8.开拓智慧广电新服务。**推广全国广播电视公共服务试点成果应用，探索融入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现代化基本单元领域试点，推动广电公共服务向智慧型升级，打造“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围绕“智慧广电+家庭服务”“智慧广电+未来社区”“智慧广电+政务惠企”，运用VR、AR、MR、人工智能和超高清等技术，推出全息化、可视化、沉浸式、交互式内容产品，创新服务形式，丰富服务内容。到2024年，力争实现智慧政务、未来社区、智慧养老、数字乡村、智慧教育等智慧广电典型应用规模化推广。

（三）实施新时代重大平台创新发展工程，模式重塑、业态重生的标识度得到进一步提升

**9.建设产业全周期服务平台。**紧扣数字化改革要求，全面推进广电领域跨部门跨层级的系统重塑、流程再造、整体优化。重点围绕行业治理协同化、透明化和产业服务精细化、可视化，建设集产品服务、供需对接、智能决策为一体的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服务平台。不断完善链条集成，提升业务运行支撑能力，建成上下一体、纵横一体、内外一体的多端一体化服务体系。建设基础数据库及专题数据库，运用大数据手段分析研判行业发展阶段性形势和长期态势，为发展决策提供智能可视化数据支持，为推进广电产业高质量发现先行示范提供方向性指引，为企业提供更大发展空间。

**10.构筑产业生态引导平台。**聚焦产业发展指数、内容创新、传播效果、机制创新、受众偏好，发布《浙江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发展蓝皮书》，服务产业生态优化。深化省级产业基地（园区）培育，建立产业基地（园区）协作联盟，促进产业结构优化，推动产业布局调整，实现错位发展、优势互补、合作共赢。支持横店影视文化实验区建设国际影视文化创新中心，推动中国（之江）视听创新创业基地以优质服务培育新业态、发展新技术。深化长三角广电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探索推出更多产业合作项目。力争每年新射500家以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单位，到2024年我省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单位总数保持3000家以上。

**11.健全媒体融合发展平台。**支持浙江广电集团建设全媒体传播体系和旗舰平台，健全“1+101+X”蓝媒联盟协作体系。鼓励市级广电媒体实现差异化融合发展；支持县级融媒体中心建成面向基层的主流舆论阵地、综合服务平台和社区信息枢纽。支持中国（浙江）广播电视媒体融合发展创新中心建设，做强融媒体新闻中心、做精权威新闻产品、做优用户交互体验，成为引领媒体融合发展的重要载体。继续培育一批广电媒体融合先导单位、典型案例、成长项目，争取出经验、出样本、出标准，引领推动长三角区域广播电视媒体深度融合、一体化高质量发展。

**12.完善重点项目扶持平台。**设立浙江省重点电视作品项目库、网络视听重点作品种子库和优秀题材库，每年以动态的方式确定30部以上广播电视作品、10部以上网络视听作品入库。加强公益广告作品库建设，力争到2024年底入库优秀作品达200件。所有入库作品优先推荐申报中宣部、国家广电总局、省委宣传部的各类项目库和引导基金，力争每年有10部以上广播电视作品、5部以上网络视听作品获国家广电总局推优或浙江省文化艺术发展基金资助。

（四）实施新时代行业管理优化工程，安全为先、惠民为要的美誉度得到进一步提升

**13.做好安全播出保障。**持续健全机制，实行奖惩推动，深化技术培训、人才培养，着力从事件结果性管理向事件结果性管理、日常过程性管理并重转变，推动全省安全播出保障日常化、制度化、规范化，进一步筑牢安全播出、安全传输、网络安全和设施安全的工作基础，打造安全优质、稳定有序的广播电视播出环境。聚焦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五次党代会、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等重大会议、活动，构建目标清晰、举措明确的安播保障体系，努力确保重大活动直播转播和安全播出万无一失。

**14.完善监管评估机制。**建立健全浙江省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监管评估工作机制，加强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管理，提升行业治理现代化水平，进一步落实好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成立“浙江省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监管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及专班，坚持分级管理和属地管理相结合，加强对全省各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单位)在舆论导向、行业规范、节目质量、广告播放、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日常监管、督促违规问题整改落实到位。建立健全网络视听新业态、新业务安全评估工作机制，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组织开展自评估工作，履行逐级报批程序，确保网络视听内容安全。

**15.强化舆情研判分析。**加强广播电视宣传管理，及时编发宣传提示、口径把握，及时发现并处置导向性、倾向性、苗头性问题。深入开展广电媒体舆情研判分析，编发季度广电舆情分析报告，指出问题，加强督查，落实整改。将全省广电播出机构的节目内容纳入监管系统，有效提升舆情即时发现、即时研判、即时处置能力。建立健全网络视听评议机制，抓引导优服务，做好对省域内持证、信息登记网络视听机构的评议。

**16.深化审批机制变革。**深化数字化改革，完善节目审查机制，优化节目全流程各环节管理办法，实行重点作品全过程跟踪、保姆式服务，着力打造有速度、有精度、有浙江辨识度的广电审批服务品牌。指导横店、象山、艺创小镇等产业基地建好网络影视剧审查中心，进一步提高审查效率，提升审查质量。推进行业信用评价体系建设，建立健全违法违规信息记录、节目备案和审查告知承诺、节目播出审查和监看评议等制度，强化结果运用，实行“一企一档”，构建新型、高效、科学、精准的信用管理体系。

**17.深挖应急体系潜力。**完善应急广播标准规范，落实移动优先战略，全面对接相关涉灾部门信息系统，建成上下贯通、内容多样、综合覆盖、平战结合、安全可靠的新型应急广播体系，面向全省人民提供应急广播服务。编制全省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发展纲要，探索建设全国城乡一体化智慧应急广播示范省。到2024年，基本建成省、市、县、乡、村、户6级联动的应急广播体系，并与国家应急广播平台实现互联互通；力争全省各级应急广播终端数量达30万、家庭覆盖数达300万、城市公共大屏覆盖数达240块。

（五）实施新时代广电强基工程，党建统领、人才引领的优势度得到进一步提升

**18.坚持党建统领。**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常态长效深化党史学习教育，以史为鉴、开创未来，不断提高干部队伍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埋头苦干、勇毅前行，坚定不移做“两个确立”忠诚拥护者、“两个维护”示范引领者，坚决扛起守好“红色根脉”、打造“重要窗口”、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政治责任。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锲而不舍加强作风建设，推进全省广电系统严明纪律规矩约束，强化正风肃纪反腐，建立健全管思想、管工作、管作风、管纪律的全方位从严管理体系，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19.坚持党管人才。**坚持党对人才工作的全面领导，把政治标准放在选人用人首位，着力选拔培养高素质、专业化的优秀人才。围绕人才“引、育、管、用、留”，优化表彰奖励制度，完善职称评审办法，健全服务保障体系，提升人才工作水平。引导各地各部门加大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人才发展投入，促进人才规模、结构、质量与发展相适应相协调。统筹做好团结、引领、服务、宣传工作，在全行业全系统推动形成尊重人才的风尚。力争3年内完成入选本届省“五个一批”文艺人才孵化项目·“新光人才”的20名青年编导等创作人才的培养，组织开展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人才培训60期以上、6000人次以上。

**20.坚持依法行政。**贯彻《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认真落实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建立健全学法用法长效机制，确保全省广电系统95%以上的公务员持有执法证件。加强法律风险源头防范，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合同监督管理。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浙江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制定年度行政决策目录，严格执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确保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核100%覆盖，推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决策部署在全省广电系统落地落实。

**21.坚持塑造变革。**着力推动数字化改革、全面深化改革、共同富裕示范区重大改革一体融合，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精准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积极运用整体智治、量化闭环的理念、思路、方法、手段破解改革难题。加快建设变革型组织，提升全省广电干部队伍多跨协同、系统重塑、战略目标选择和管理的能力。深刻认识共同富裕的战略意图和划时代意义，聚焦“七个先行示范”，找跑道、定目标，积极打造具有全国影响、群众有感、可示范推广的重大改革标志性成果，加快实现浙江广播电视跨越式发展，不断开辟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新境界。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在省委省政府和省委宣传部的坚强领导和国家广电总局直接指导下，强化全省各级广播电视行政主管部门责任，密切联系指导各级各类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机构，形成部门协作、省市联动、管办协同工作机制，合力推进工作。省广电局建立专题会议制度，协调解决项目推进中的重点与难点问题。

（二）加强政策保障。加强省委省政府、国家广电总局、省委宣传部出台的相关制度、文件的执行力度，落实好相关政策。省广电局统筹安排资金支持“三年行动计划”重点项目落地。鼓励各地各相关部门结合实际出台完善政策举措，支持、推动广播电视发展，对重点项目给予经费支持和政策保障。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推动地方实施标准水平动态调整，完善现代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三）加强督促落实。建立跟踪指导和督促检查机制，针对重点项目中的各项任务，对标主要目标，明确责任主体，制定时间表、任务图，务求抓出成效。各级广播电视行政主管部门要结合实际，抓紧研究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确保行动执行到位，任务完成到位，目标实现到位。省广电局将对各地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

附件：《浙江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重点项目清单》

浙江省广播电视局

2022年4月24日

附件

浙江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

重点项目清单

| 序号 | 重点项目 | 主要内容 | 省广电局  牵头处室、单位 |
| --- | --- | --- | --- |
| 1 | OA数智办公 | 统一办公入口，加强内部协同，规范审批流程，提高办理效率，实现责任追踪与在线签署，多种办公应用模块，高效助力办公数字化建设；依托省政务网、浙政钉打通省、市、县三级广电系统单位，实现系统内公文高效流转。  2022年，实现局内部数字化、无纸化、移动化办公，包括收发文线上审批，待办文件实现移动端实时提醒并办理；领导日程按权限共享，实时修改实时更新；会议室使用状态实时展现，线上预约会议室并向参会人员发送提醒；资产管理实现从申购、入库、调拨、收回、报废全生命周期管理；实现访客报备线上审批并与集团门禁系统打通；公务员考核线上评分留档。  2023年，依托省政务网、浙政钉与下级单位打通，实现下级单位通过线上收文；继续深化OA办公系统的应用功能，实现会议无纸化、资产盘点移动化。  2024年，推动我局数智办公向数智机关拓展，推动我局机关数字化水平走在全国各省级广电局前列。 | 局办公室 |
| 2 | 打造“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 | 2022年起，推广全国广播电视公共服务试点成果，完善广播电视公共服务现代化评价指标体系；  2024年前，探索建立广播电视机构公共服务绩效评价制度。 | 局发展规划处 |
| 3 | 实施“共同富裕  看浙江”国际传播工程 | 开展优秀电视节目译制资助，每年公开遴选一批优秀浙产优秀电视剧、动画片、纪录片，给予译制资助；  支持更多广播电视制作和播出机构登陆海外媒体，拓展海外展播活动，传播优质浙产电视节目，讲好中国故事，展示中国魅力。 | 局发展规划处 |
| 4 | 构建共同富裕  国际传播体系 | 推进国际传播平台建设，继续办好中国动漫节等品牌节展活动，提升中专业化、国际化、产业化、品牌化、市场化水平，使之成为国际文创金品牌；  支持中国（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区建设国际性影视云交易平台；  争取“中国—阿拉伯国家广播电视合作论坛”永久落户杭州；  争取与浙江大学联合开展中非视听合作活动。 | 局发展规划处 |
| 5 | 实施文化赋能  26县共同富裕  专项行动 | 2022年出台政策，支持26县加快发展。支持26县补齐基层文化设施短板，推动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节目进文化礼堂、文化驿站；积极参与“文化特派团”项目，开展结对帮扶；支持26县发展直播经济，培育一批网红直播带货达人。 | 局发展规划处 |
| 6 | “数智视听”  应用开发建设 | 按照“一库集成、双核驱动、六维服务”的架构实现整体平台构建，“一库集成”指一个视听产业数据库，“双核驱动”指一个行业图谱、一个行业生态，“六维服务”指六个应用场景，分别为视听风向标、产业智联、预警智达、人才智配、共富智享及通用服务，从而实现人治到数治、原职能场景服务能力升级、超职能场景服务能力延伸。  2022年力争第一季度实现新应用S0版本上线；第二季度完成二版优化、上线两个新功能；第三季度完成三版优化；第四季度完成四版优化；  2023年力争加速相关业务系统全面数字化转型，升级迭代业务系统，赋能业务运营管理；  2024年力争形成广电Saas产业应用，争取被国家广电总局推广。 | 局发展规划处 |
| 7 | 视听产业综合管理  驾驶舱建设 | 2022年，建设全省广播电视管理运行一网统管数据汇聚、态势感知平台，上线行业整体发展状态、公共服务、政务服务、行业生态等专题分析与可视化系统；  2023年，进一步完善感知网络体系和决策辅助体系，围绕核心功能，深化扩展专题分析与可视化应用，深入推省市县三级和省级部门之间协同联动；  2024年，利用综合决策分析平台，突出数据联动与智慧决策，努力实现政府治理高效精细、公共服务优质精致、应急处置灵敏精准。 | 局发展规划处 |
| 8 | 产业基地建设 | 2022-2023年，开展第二批省级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基地（园区）培育；推动建立全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基地（园区）协作联盟，鼓励错位发展、优势互补、合作共赢，促进产业结构优化，推动产业布局调整；  2024年底前，争取获批国家级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科技类基地。 | 局发展规划处 |
| 9 | “云尚广电”（原名“浙里视听”）应用迭代升级 | 2022年，通过“浙里办”建立高效安全的流媒体直播平台，实现网络直播编码、在线转码、时移回看以及直播监看等流媒体服务；同时，根据用户画像内容特征，为用户实现个性化内容推荐，将主流价值观与个性服务相结合，融入到技术和产品中。2022年6月底前，完成“浙里视听”2.0版本建设，建设完整的浙里视听广电直播与回放平台；12月底前，完成“浙里视听”3.0版本建设，打造浙里视听正能量视听库，实现全省市县电视、广播栏目视音频、自制短视频全聚合；全面构建多维度用户画像，优化用户个性化收视体验、提升用户精细化推荐。  2023-2024年，根据用户体验持续完善应用功能。 | 局发展规划处 |
| 10 | “广电有线”（原名“浙里有线”）应用迭代升级 | 通过“浙里办”为用户提供数字电视及网络宽带业务的新装、充值缴费、余额查询、缴费记录查询、账单查询、暂停、移机、套餐订购、华数服务网点位置查询等服务，还能在线观看直播、收听节目，了解各项优惠服务资讯。  2022年力争升级迭代充值缴费及套餐订购业务受理模块，增加优惠服务功能；  2023-2024年，根据用户体验持续完善应用功能。 | 局发展规划处 |
| 11 | 编制《浙江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发展蓝皮书》 | 聚焦产业发展指数、内容创新、传播效果、机制创新、受众偏好，每年发布《浙江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发展蓝皮书》，服务产业生态优化。  2022年，第一次发布年度《浙江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发展蓝皮书》；  2023年，发布年度《浙江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发展蓝皮书》，发布“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发展指数”；  2024年，发布年度《浙江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发展蓝皮书》，健全完善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发展指数。 | 局发展规划处 |
| 12 | 打造共同富裕  媒体宣传品牌 | 争取国家广电总局协调广电央媒在浙江设立共同富裕观察点，建立中央、省市县四级“融媒圈”，打造传播共享体，联合策划推出系列新闻行动。 | 局宣传管理处 |
| 13 | 推进电视  频道高清化 | 继续大力推进省、市、县广播电视台电视频道高清化播出工作。  2022年，省、市台电视频道和县级台高清化率达到“两个”90%；  2023年，省、市台电视频道和县级台高清化率达到“两个”100%；  2024年，探索建立4K超高清电视节目视频素材库，进一步提高我省超高清电视节目和视频素材的储备量。 | 局宣传管理处 |
| 14 | 广播电视对农节目服务工程建设 | 继续抓好全省广播电视对农节目服务工程建设，稳量提质，保持在全国的独创和领先水平。  继续做好年度通用性电视对农节目素材征集遴选制作工作。每年征集遴选制作330-350个通用性电视对农节目，力争到2024年为全省各级台免费提供1000个通用性电视对农专题节目片。  继续组织广播电视对农节目专家赴基层送服务。坚持每年组织3-4批省广播电视对农节目专家赴基层送服务，力争到2024年为全省各市局或各广电台上门送服务10次左右。 | 局宣传管理处 |
| 15 | 广播电视公益广告扶持及作品库  建设工程 | 鼓励全省各级广电台加大公益广告制作力度，做好年度广播电视公益广告扶持征集评选项目及公益广告作品库建设，不断提高公益广告制作质量水平。  争取每年评出40-50件作品，充实到浙江省广播电视公益优秀作品库，供各级广播电视播出台免费展播；  力争到2024年底该库优秀作品数量达220件。 | 局宣传管理处 |
| 16 | 动态调整  《浙江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十四五”重点文艺作品选题规划》 | 围绕党的二十大召开、香港回归25周年、新中国成立75周年等重大宣传期和重要宣传节点，扎实打造一批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优秀作品，推动浙江广播电视文艺作品高质量发展。每年以动态的方式确定30部左右重点电视剧、动画片、纪录片、广播剧、综艺节目等优秀项目，动态调整《浙江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十四五”重点文艺作品选题规划》  1.通过书面通知、电话等方式联系制作单位收集重点文艺作品选题；  2.组织专家对文艺作品进行评审；  3.调整《浙江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十四五”重点文艺作品选题规划》。 | 局艺术管理处 |
| 17 | 创作推出  “我们的新时代”  重点选题 | 创作推出“我们的新时代”重点选题，从新时代新思想中凝练主题、汲取素材，从不同侧面刻画时代风貌，反映时代主流，立足社会议题，把握时代热点，展现时代成果，振奋民族精神。  指定专人跟踪服务好《县委大院》《我们这十年》《大运之河》《冬与狮》《天下长河》等重点电视剧。 | 局艺术管理处 |
| 18 | 建立优秀浙产  纪录片作品库 | 每年征集评选出包含微片、短片、长篇、系列片4大类的40部优秀浙产纪录片作品，建立并丰富优秀浙产纪录片作品库，发挥优秀作品的引领示范带动作用，促进纪录片精品创作生产，做好优秀纪录片作品的创作引导和播出宣传推介，从而推动浙江纪录片产业繁荣发展，激发创作生产热情。 | 局艺术管理处 |
| 19 | 网络影视剧  提质增效工程 | 按照“选准题材、讲好故事、拍出精品”总体思路，推动我省网络影视剧由规模数量增长向质量效益提升转变，创作生产更多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精品力作，为我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增光添彩。  2022年，建立完善网络视听重点作品种子库、优秀题材库，形成规划一批、储备一批、实施一批的重点选题创作生产格局；  2023年，力争网络影视剧规划备案和上线备案数均居全国前2位，推出一批展示中国风范、彰显浙江特色、反映共富实践的精品网络影视剧；  2024年，网络影视剧行业头部地位更加稳固，精品力作接续推出，5部以上作品获总局推优或浙江省文化艺术发展基金资助。 | 局网络视听  和媒体融合处 |
| 20 | 智慧家庭实验室  新视听创新工程 | MR智家空间：制定 MR 智家行业标准，并推进 MR 智家空间标准全国落地。  智能推荐引擎：构建一套完整媒资流程，完成智能识别、智能审核产品选型等功能。  AI应用平台：将人体骨骼关节点识别应用到AI健身业务，通过实验室做技术、产品原型孵化，然后杭网试点、省网推广、全国拓展。  数字人智能交互：建立包含数字人定制形象、声音等资产，整合数字人领域专业完善的生态资源。  智慧家庭大数据研究：基于“华数企业数字驾驶舱”和 “华数经分魔镜”等产品，结合智慧家庭新的创新业务和平台体系，建立新的智慧家庭业务指标体系标准，为产品和运营提供全方位的经营数据支撑。  2022年，确定合作产品和开发方向，实施项目开发，组织项目验证；  2023年，开展项目推广，并升级应用功能；  2024年，开展项目验收。 | 局科技处 |
| 21 | 智慧家庭实验室  新终端普及工程 | 云流大屏项目：开发一套基于RTC实现端到端的低延迟实时流传输协议;支持多种音视频格式。  华数智能终端研发：在一期梧桐树平台的基础上，加强对智能物联终端的研发，打造智能终端通信能力平台。  智慧家庭网络协议平台：研究构建广电智慧家庭自有通讯协议，使家庭中各类智能家居终端完成设备配网协议、网关协议、移动端通讯协议等各类协议自适应，构建智能家居互联互通网络。  宽带数据存储及应用：基于云存储、云宽带技术，通过智能分析用户宽带使用状态和行为，针对性解决用户临时性和长期性大文件存储及分发需求。  2022年，开展技术预研、技术方案比较选型、研发验证；  2023年，完成模型验证，并推广应用；  2024年，完成项目验收。 | 局科技处 |
| 22 | 智慧家庭实验室  新应用融合工程 | 未来社区智慧服务平台：打造《邻里和》社区服务电视品牌产品。  智慧养老AI服务平台：创新智能养老服务模式，研究开发以有线电视端为主要载体的智慧养老AI应用。  数字乡村省级平台：建设数字乡村省级平台，解决建设标准不统一，信息孤岛等问题，将家庭与乡村进行数字化联接，让乡村村民享受全面数字化服务。  智慧教育融合平台：通过5G线上直播方式展示科研现场及科学家的真实与实时状态，培养学生的科学兴趣以及观察、分析和创新能力。  广电5G应用平台：视频内容汇聚分发平台和智慧化生活服务平台。  2022年，调研及技术评审，平台产品设计，应用研发；  2023年，运行及推广功能升级，项目验收。 | 局科技处 |
| 23 | 浙江省“五个一批”文艺人才孵化  项目·“新光人才” | 根据省委宣传部“五个一批”人才工程项目开展实施要求，培养20名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青年编导等创作人才。  2022—2023年，每年组织开展10次专家授课、研讨和1次采访调研;  2023年底，力争培养名单中的人才能推出数件优秀作品。 | 局人事处 |
| 24 | 党建质量  整体提升项目 | 围绕“争当新时代文化高地建设的排头兵，勇当全国广播电视事业发展的领跑者”目标，确保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在广电系统落地落实，履行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职责使命，着力构建党建统领、整体智治、唯实惟先的工作新格局，着力锻造坚强有力、坚如磐石的机关基层党组织，着力淬炼忠诚干净担当的机关党员干部队伍，推动机关党建质量整体跃升。  2022年，实现指标体系、工作机制、评价方式重塑，党建统领机关整体智治体系基本形成；  2023年，“双建”工作品牌连点成线、连线成片，形成整体提升、普遍建强的工作局面；  2024年，机关党建工作实现整体跃升，新时代机关党建高地进一步显现。 | 局机关党委 |
| 25 | 一体化数智监管平台升级改造 | 升级预警信息发布平台，通过移动、电信和联通三网，将安全播出信息发送到手机与硬件终端，迅速地满足内部短信息交流需求，达到事前预警、事中应急的效果。通过对省市两级广播电视局台网门户网站及监测网络的网络安全监测，对网络安全事件和攻击进行大数据分析、态势感知、统一发现和预警，保障省市两级广播电视局台网等整体安全可靠运行。通过对文三路20号监评中心机房的5G干扰频谱进行7\*24实时监测，实现频谱录制、存储、分析；实现实时波形呈现、门限报警、报表管理等功能。升级IPTV监管系统，实现对省级播控分平台、省级电信、移动和联通三大运营商在二、三、六级IPTV信号全方位监测，确保有效地开展IPTV传播秩序监管、节目内容监管、网络安全监管和安全播出指标监测，助推我省IPTV规范高质量发展。升级扩容广播电视综合监管平台，提升对省市两级调频广播信号、中波信号、有线数字电视（含高清、标清、4K等）信号、地面数字电视信号的监测能力，实现信号采集分析、报警、报警信息记录、音视频实时数据播放、音视频历史数据回放、远程监测和维护等功能。升级互联网视听节目监测业务功能，增加值班台功能模块及机器自学习智能推荐模块，自动学习并采纳用户在审核过程当中判定为违规的关键信息，节省用户审核违规数据的时间，并适时增加自媒体账号等网络视听新业态监测、全省互联网视听节目协同处置等系统。升级改造IPV6网络，支持IPv6路由协议，支持IPv6终端的接入、IPv6访问控制列表和基于IPv6的策略路由，并提供大容量IPv6 FIB，未来可实现向IPv6的平滑演进；同时支持IPv4和IPv6双协议栈，增强网络可扩展性。  2022年努力克服新冠疫情影响，开展和总局监管中心、其他先进省市监测中心等多方交流调研，按照省电子政务项目编制要求编制项目方案上报；  2023年争取完成该项目；  2024年根据使用需求和实际效果持续完善各应用功能。 | 省广电监评中心 |
| 26 | 视听评议量增质升 | 从优化选题策划、扩大监测范围、加大评议稿量等多方面入手，努力推进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内容评议工作量增质升。  2022年全年着重围绕迎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线开展监测评议；  2023年借助智慧广电监管技术努力实现对省市两级广电节目问题自动监测，及时采样和细化分析；实现对我省持证和备案的网络视听机构开展首页首屏首条建设情况评议；  2022至2024年三年力争刊发广电视听评议普刊和专报合计达到300期左右，网络视听评议普刊和专报合计达到100期左右，网络舆情报告总数达到150期左右。 | 省广电监评中心 |